

逆行

蓝定格



西藏自治区拉萨市检察院干警上门为行动不便的老人采集核酸样本

张超 贡桑永列摄



浙江省义乌市检察院干警协助社区发放防疫物资

范跃红 赖栩栩摄



海南省儋州市检察院党员志愿者配合医务人员录入核酸检测人员信息

李轩甫 颜汉摄

法润兵心

编者按 维护军人军属合法权益,事关国防和军队建设,是军地检察机关义不容辞的政治责任。本期聚焦军地检察机关协作,讲述他们依法能动履职,为部队官兵办实事的平凡故事。

把官兵的烦心事变成暖心事

□本报通讯员 罗彬 肖杨

2021年10月,南京军事检察院接到陆军某部战士小王的求助电话。小王的老家在江苏盐城,其父亲此前因一起交通事故受伤,送医院治疗后一直处于昏迷状态。面对重病在床的父亲和高昂的医疗费用,小王不知道该如何是好,于是拨打军事检察机关服务热线求助。

一定要把官兵的烦心事变成暖心事。接到求助后,南京军事检察院检察官颜苏阳第一时间与小王联系,了解情况后帮其申请法律援助律师,该院还与地方检察机关协作,共同为小王依法维权保驾护航。颜苏阳先后3次赶赴盐城,协调当地退役军人事务部门和人民武装部门,积极与肇事方及保险公司协商,最终由保险公司为小王父亲先行垫付医疗费,解决了小王

的燃眉之急。

目前,小王的父亲已脱离生命危险,正在接受进一步治疗。“父亲遭遇的这场车祸,让我感觉天都快塌了,整个人像是失了魂,是检察官帮我从困境中走出来。”得知父亲苏醒后,小王激动地说。

法治需要进军营,服务更要暖兵心。近年来,南京军事检察院聚焦为官兵办实事,充分履行军事检察“普法+服务”职能,探索“点单式”法治服务,打出了一套法治宣传、法律服务、法律保障的组合拳。在法治宣讲中,检察官结合生动的案例,以案释法为官兵送上一场精彩纷呈的法治大餐,并通过赠送检务公开联系卡,公布24小时服务电话、电子邮箱,为官兵打通了依法维权的渠道。今年以来,该院深入部队一线开展普法活动30余场次,受教育官兵



军地检察官联合向部队官兵开展法律服务

兵5万余名,解决军人军属涉法问题20余件,服务对象涵盖陆、海、空、火箭军、战略支援部队和武警部队等多个军兵种,实现了江苏驻军法治服务工作全覆盖。“‘法润兵心’是军事检察人的初心和追求,通过科学、务实、精准的法治服务,及时感知官兵烦心事,把温暖送到家,把服务送到位,把难题解决好,为贯彻依法治军战略、推进强军兴军贡献检察力量。”南京军事检察院检察长刘峰表示。

240名战士领到迟发的优待金

□本报通讯员 王仁胜

“感谢军地检察机关的提醒,我们一定按照建议内容迅速整改落实。”2022年5月30日,在昆明军事检察院和云南省景东彝族自治县检察院召开的军人优待待遇未落实问题公开听证会上,景东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局长如是表态。

2022年4月,昆明军事检察院检察官在履职中了解到,景东籍已参军入伍14年的战士李季磊一直未收到义务兵家庭优待金。该院研判后认为,义务兵家庭享受优待金是国家给予的优待政策,退役军人事务部门发放优待金是法定职责,该部门未依法履职致使军人合法权益受到侵害,符合行政公益诉讼案件受理条件。

随后,昆明军事检察院将该案线索移送云南省检察院,后由景东县检察院受理。军地

检察机关随即展开联合调查,调取优待金发放名册、询问官兵亲属等方式,发现景东县存在长期未发放优待金问题。

5月30日,昆明军事检察院联合景东县检察院,就军人优待待遇未落实问题召开公开听证会,并邀请部分人大代表、政协委员、人民监督员和现役军人家属等参加。会上,军地检察机关向景东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公开宣告送达检察建议,要求该局全面排查补发优待金,认真检视优待政策落实情况,并完善相关工作机制。检察建议送达后,该局局长当场表态,一定按照检察建议的要求整改。

随后,景东县退役军人事务局联合该县民政局,对全县1998年至2014年入伍人员的优待金发放情况进行排查,并于7月16日向240名战士发放义务兵家庭优待金,共计125



云南军地检察机关召开视频公开听证会

万余元。收到迟发14年的优待金后,李季磊激动地向昆明军事检察院检察官表示感谢:“虽然义务兵家庭优待金只有几千块钱,但这是党和国家对当兵人的关爱,也是对从军报国的褒奖。谢谢检察机关帮我找回这份珍贵的荣誉,我一定安心服役、苦练本领,为党和军队再立新功。”与此同时,该县退役军人事务局以此整改为契机,对全县军人立功喜报送达、奖励金兑现,以及军人优待政策落实情况等开展全面检查,整改存在的问题,确保军人权益得到有效保护。

“小铜牌”做出大文章

□本报通讯员 汪睿

“班长,我家挂上光荣牌啦,全家人都乐开了花,我一定在部队干出个样子,不辜负大家的期望。”火箭军某部战士小李听父母说家中已经挂上光荣牌后,喜笑颜开地向班长王伟报喜。

习近平总书记多次强调,要构建完善军人荣誉制度体系,提升军事职业比较优势,让军人成为全社会尊崇的职业。近年来,西安军事检察院充分发挥公益诉讼职能,着眼维护国防和军事利益、维护军人合法权益,依法督促行政主管部门落实军人家庭悬挂光荣牌的要求。

今年3月,西安军事检察院检察官在部队走访调查时发现,西安市雁塔区有22名现役

军人家庭没有悬挂光荣牌,且该问题在陕西多地不同程度存在。这些家庭未能悬挂光荣牌的原因,包括家庭电话无人接听、家庭住址发生变化等,退役军人事务部门对军属家庭变动情况底册不清,登记管理制度有漏洞。

为此,西安军事检察院与西安市检察院联合成立办案组,认真研究《光荣牌悬挂服务管理工作规定(试行)》等文件后,对市级行政主管部门立案调查。随后,军地检察机关与西安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就军人权益保护问题进行磋商,公开宣告送达检察建议,合力维护军人合法权益,推动行政主管部门完善信息采集流程,动态掌握入伍人员底数,建立军地检察机关定期回访等长效机制,努力形成齐抓共管的良好格局。



军地检察官共同向退役军人事务部门送达检察建议

“光荣牌是对我们参军人伍、卫国戍边的褒扬和肯定,现在发到位了,我们全家人打开家门时都感到喜气洋洋、非常自豪,真的是一家人参军全家都光荣。”某部战士姚俊强感慨地说。

检察院书记员拽回轻生小伙

本报讯(记者张吟丰 通讯员周奕彤) 8月11日晚8时许,在湖南省张家界市永定区澧水大桥发生了惊险的一幕,一名年仅19岁的小伙子爬上澧水大桥护栏,欲跳河轻生。在小伙子命悬一线之际,一名路人迅速冲到桥边,紧紧拽住小伙子不放,与现场群众一起挽救了一条年轻的生命。

这名见义勇为的路人,就是湖南省张家界市永定区检察院书记员覃剑。事发时,覃剑刚好骑自行车经过澧水大桥中段,当发现小伙子试图翻越大桥护栏时,覃剑丢下自行车便冲向护栏,紧紧

拽住小伙子的胳膊不放,防止其失足掉落澧水河中,现场群众也迅速围聚上来,与覃剑一起拉住小伙子,并拨打了报警电话。

在等待警察到来的过程中,情绪激动的小伙子多次尝试挣脱救援群众,在覃剑等人的耐心开导下,小伙子被众人从桥外拉回安全区域。直至公安民警到达将小伙子带离现场,覃剑才放心地离开。

“我当时并没有想那么多,我觉得不管是谁,只要遇到这种情况都会冲上去帮忙,希望小伙子能够尽快重拾信心,勇敢面对生活。”这一暖心的救援

画面,虽然被现场群众用手机拍摄视频记录下来,并上传网络后收获了一大波点赞,但在覃剑看来,见义勇为是下意识的反应,他更关心被救的小伙子是否已解开心结,重拾生活的信心与勇气。对此,永定区检察院也及时向区委政法委报备,并提出联合公安机关和相关街道办事处工作人员,共同对这名年轻人进行心理疏导,帮助其尽快稳定情绪,用积极向上的心态面对今后的生活。



“真有这样的好事儿”

□本报记者 满宁 通讯员 张典斌 付泽

“我受了伤,打我的人没赔钱,国家却要给我钱,真有这样的好事儿?!”不久前,重庆市检察院第二分院(下称二分院)检委会专职委员王子毅和检察官助理王波到被害人曾某家走访时,曾某却对检察人员带来的好消息表示将信将疑。

4年前,曾某与同村村民李某发生争执,拉扯中被李某用镰刀划伤,经鉴定为轻伤。法院以故意伤害罪判处李某有期徒刑八个月,并

赔偿曾某医药费等2万余元。由于李某家境困难无力支付赔偿款,而2万元对曾某而言也是一笔不小的开支,一家人的生活因此受到影响。得到线索后,二分院着手对曾某进行司法救助。为查实情况,王子毅和王波到被害人曾某家走访时,曾某却对检察人员带来的好消息表示将信将疑。

“刑事案件被害人可以申请国家司法救助,只要符合条件,就可以得到一定的救助金。”王子毅向曾某详细讲解司法救助政策。由于当地基层干部没有一同前往,曾某在听完介绍后,对面前检察干警产生了怀疑。见此情形,

王子毅留下自己的联系方式。直到王子毅和当地村委会干部再次来到曾某家时,曾某才相信国家司法救助政策是真的。

检察干警经过进一步调查核实,确认曾某和老伴都患有多种慢性病,需要长期服药,因案发后一直没有得到赔偿,二位老人的生活已经陷入困境,符合国家司法救助的条件。由于曾某夫妇不识字,王波代写了司法救助申请,并帮助曾某准备好提交司法救助申请所需的相关材料。经过二分院检察官联席会议讨论,最终给予曾某司法救助金3万元。

走访问需

近日,河北省衡水市冀州检察院检察长李志明(右三)带队到该院对口帮扶点北漳淮乡调研,为进一步提升检察为民办实事工作质效、助推乡村振兴发展筑牢基础。

本报通讯员孙杨 耿庆余摄



四次上门释法说理

接访手记

讲述人: 杜志平
单位: 内蒙古自治区准格尔旗检察院
职务: 党组书记、检察长
感言: 法律是有温度的

“你看着,我们辛辛苦苦种的杏树,全被毒死了!”今年3月,我在被害人任某甲、任某乙、刘某乙被毁坏的杏树种植地实地调查时,任某甲向我说起事情经过时依然很气愤。

几年前,任某甲等三人购买了杏树苗种在自家地里,随着杏树日益茂盛,任某甲觉得这些杏树阻挡了车辆出入,且杏树的根部已蔓延到自家地里,影响了自家农作物的生长。于是,刘某甲用除草剂将任某甲等三人在地里种植的杏树毒死。经评估,被毁坏的杏树价值1.3万余元。

我仔细阅卷发现,该案事实清楚,证据确实充分。于是,我拟定了上门释法化解纠纷的方案。

“不行,坚决不行,这些树挡了我的财路。我毁坏的就是廉价树苗。”我首次上门调解,刘某甲态度强硬,丝毫没有和解的意思。为了疏通“堵点”,此后一段时间,我和办案组成员又先后3次登门,耐心向双方当事人及其亲属释法说理,经过数次沟通和多方努力,刘某甲的思想认识有了转变,对自己不理智的行为感到惭愧,表达了和解意愿,并愿意赔偿任某甲等三人经济损失。

鉴于村民之间因地邻关系造成的矛盾纠纷较为普遍,为实现以公开促公正的目标,达到办理一案、警示一片、教育社会面的办案实效,5月10日,我在当事人住所地召开公开听证会。听证会上,我和办案检察官结合该案的办理,现场向村民进行普法宣讲,以身边

事教育身边人。

“杜检察长,实在对不住,给您添麻烦了,都怪我不懂法做事太冲动,幸亏有您不厌其烦地给我说法讲道理,让我明白自己确实做错了。”经过我的释法说理,刘某甲对自己不理智的行为深刻忏悔。随后,双方当事人达成和解协议,任某甲等三人向刘某甲出具了谅解书,我院对刘某甲作相对不起诉处理。至此,4名当事人冰释前嫌。

实践证明,对人民群众而言,法律看似冰冷,但经过我们耐心释法答疑,群众能够在案件中感受到司法的温度。通过刑事和解办理轻微刑事案件,可以有效化解社会矛盾、助推社会和谐稳定,真正实现办案的政治效果、社会效果和法律效果的有机统一。

(本报记者沈静芳 通讯员王慧整理)